

证券代码：430377

证券简称：海格物流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市海格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明珠大道与深盐路交汇处西南侧海格云链大楼 1 号楼 8008 董事会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6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梅春雷

5.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市海格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市海格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子公司深圳市海格物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

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子公司深圳市海格物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称“平安租赁”）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19.2665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以“融资租赁”方式向平安租赁进行融资。公司或子公司拟根据需要，在授信额度范围内与平安租赁、有关卖方等单位（如有时）多次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赁合同》及其他合同、协议和书面文件（以下统称“租赁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时、足额向平安租赁支付租金、服务费等，各租赁合同租赁期间不超过 24 个月。

同意公司为上述融资项目提供最高额为 319.2665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订合同编号为 2025PAZL(TJ)0103033-BZ-01 的《保证合同》。公司实际控制人梅春雷先生及妻子刘国清为上述融资项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授信额度、业务品种和担保方式以平安租赁实际审批为准，并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与会董事梅春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故董事梅春雷为本议案关联方，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广西海格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海格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邕城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主要用于支付物流运输费用等日常经营周转或叙做中银接力通宝产品，期限一年。公司拟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梅春雷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该授信及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经全体与会董事签订并加盖印章的《深圳市海格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及相关资料。

深圳市海格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6 日